**会议纪要**

**高安委办议〔2024〕1号**

|  |
| --- |
|  |

**研究正阳假日大酒店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工作**

**专题会议纪要**

**（2024年3月7日）**

**2024年2月20日上午，区委常委、区总工会主席申庆超就正阳假日大酒店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工作，召集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金融工作和商务局、区国资办、正阳假日大酒店等相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以及清溪街道主要、分管负责同志，在清溪街道办事处二楼会议室召开专题会议。会议听取了正阳假日大酒店负责人对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情况的汇报，对后续整改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。经集体研究，形成一致意见，现纪要如下：**

**会议明确**

**正阳假日大酒店属于人员聚集密集场所，其存在重大火灾隐患将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正阳假日大酒店必须立即停业整顿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火灾隐患整改，整改验收合格后方可重新营业。**

**会议要求**

**1.区国资办牵头，会同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区金融工作和商务局、清溪街道办事处、正阳假日酒店以及防火专家在2月25日前制定整改方案。**

**2.正阳假日大酒店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加大资金投入，严格按照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落实整改措施，7月30日前整改到位，同时，要做好员工安全生产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。**

**3.要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、党政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安全生产责任制。区金融工作和商务局牵头，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责任，实行每周一督导一报告，从严督导整改工作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；清溪街道办事处牵头，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，将该酒店作为重点监管对象，全力督促完成整改任务；区消防救援大队要加强业务指导和巡查检查。**

**4.区安委办（区应急管理局）和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，强化督查督办，及时掌握相关情况，凡发现整治措施和责任不落实的，**

**要进行通报；凡隐患排查不到位、整治不到位而造成安全事故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**

**参会领导：申庆超**

**参会人员：区应急管理局马兴玉；区消防救援大队唐兴屾；区金融工作和商务局吴波；区国资办王立臣；清溪街道办王明泽、李姚、张航；正阳假日大酒店赵倩、邓玉君**

**（南充市高坪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整理）**

**2024年3月7日**

**抄送：区金融工作和商务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、区国资办、清溪街道办事处。**

**南充市高坪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7日**